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6 年第 3 号），其中涉及我镇 1 家食品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樟木头味蒸美餐饮店自制的“红馒头（自制）”食品

（一）东莞市樟木头味蒸美餐饮店自制的“红馒头（自制）”食品（生产日期：2025 年 8 月 8 日）被检出，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项目不符合要求，检验结果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樟木头味蒸美餐饮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《检验报告》（编号：A2250542534117003C），当事人予以签收，不申请复检，现场未发现有被抽检批次“红馒头（自制）”在销售。经调查，该店当日共生产上述“红馒头（自制）”80 个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樟木头味蒸美餐饮店进行立案调查，案件已调查终结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04 月 23 日